

证券代码：874119

证券简称：特味浓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江苏特味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特味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追认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超额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资金系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及其投资产生的收益，未使用公司其他资金进行投资，该行为未对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未实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对公司超额使用部分自由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行为予以追认。

二、对《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证券投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公司目前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均正常，为防止资金闲置，将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不存在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

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应及时顺应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加强对资本市场的研究与分析，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规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重大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控投资风险。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江苏特味浓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何滔滔、杭正亚、沈建红
2024 年 12 月 30 日